

宜宾兴宜村镇银行关于 2023 年四季度

一般关联交易情况的披露报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及本行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规定，现将本行 2023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2023 年四季度，本行识别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2 户 2 笔，交易金额共计 80 万元。上述关联交易遵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，按照商业原则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30240.48 万元，最大单一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（扣除存单质押及保证金后）1000 万元，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3.31%，低于 10%；最大集团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（扣除存单质押及保证金后）3830 万元，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2.67%，低于 15%，本行全部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（扣除存单质押及保证金后）9798 万元，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32.40%，低于 50%，均符合监管相关规定。

宜宾兴宜村镇银行

2024 年 1 月 15 日